

SHEHUIZHUYI  
社会主义  
货币银行学  
HUOBI  
YINHANGXUE

黄敏 编著



WLP

武汉大学出版社

29-1064  
HM  
C-2

#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黄 敏 编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武汉

##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黄 敏 编著

\*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武昌 珞珈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印刷总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7.6印张 182千字

1988年1月第1版 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 200

ISBN 7—307—00194—2/F·35

定价：1.35元

## 导 论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是专门研究货币、信用和银行所反映的生产关系的科学。它研究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信用和银行的产生、发展以及运动规律。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的客观依据在于：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人类社会迄今只有自然经济和商品经济。自然经济是一种没有社会分工，人们生产自己所需要的一切东西，生产者之间不发生互相交换产品的经济关系。它属于社会经济发展低级阶段的经济。商品经济是在社会分工基础上，生产者分别从事某种产品的生产，为了满足各自多方面的需要，必须相互交换其劳动产品的经济关系。它萌芽于原始社会末期，发展到资本主义社会时已成为普遍现象，属于社会经济发展较高级阶段的经济。社会主义社会虽然是继资本主义社会之后出现的新型社会，但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却不能逾越商品经济。因为社会形态与人们间相互经济联系的形式是两种不同的关系，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存在于几个社会形态的事实就可以证明这一点。同时，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有商品经济存在的前提和原因，即有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产品的不同所有者，即使是同属全民所有制的企业之间，也存在劳动者和作为劳动者的联合体的企业对自己劳动成果的不同利益。所以，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不过，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即国家既要对经济进行计划控制与调节，又要承认各个企业是自主经营的实体，利用市场自主地进行生产和交换活动。

既然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也就必然存在货

币、信用和银行的关系。因为商品经济是商品生产、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的总和。要发展商品经济，也就必须发展货币、信用和银行。货币、信用和银行的客观存在与发展，决定着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的建立和发展。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是一门独立的科学。它是与政治经济学、财政学和金融实务学不同的科学。

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是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研究对象的科学。而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则只是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一个侧面，深入货币银行这个领域揭示其生产关系运动的规律性，这要比政治经济学研究的范围窄，而且具体得多。可见，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与政治经济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由此也说明，我们研究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为理论基础，这样才能深入分析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和银行问题，揭示货币、信用运动的规律性。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也不同于社会主义财政学。长期以来，我们都是把财政学与金融学机械地结合在一起，作为社会主义财政金融学或财政信用学来研究。这与过去实际工作中把银行作为财政的附属机构是相适应的。但这不利于我们认识财政和银行各自的独特地位与作用。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愈来愈使我们认识到财政与银行具有不同的性质和作用，在理论上分别进行深入研究和学习很有必要。财政金融学是不是财政学与金融学相结合的一门新兴边缘学科呢？即使我们还没有看到这样一本论著，也不妨承认应该建立这样一门学科。但是，要建立这样一门边缘学科，也必须建立在财政学和货币银行学的深入研究之上，因此，财政金融学这门边缘学科并不影响我们独立地研究和学习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财政学和货币银行学之间的联系与区别，决定于财政与银行的关系。他们都对资金进行分配，又有不同的情况：财政主要是以税、利形式集中社会生产提供的剩余产品价

值的一部分，然后通过国家预算进行分配，用于国家的经济建设和事业、行政、国防、储备等开支，收支具有无偿的性质；银行主要是集中社会上闲散的资金，然后贷放给社会的各个经济组织，满足社会再生产中资金周转的需要，存贷是有偿的性质。因此，财政学与货币银行学的研究对象不同。财政学研究以国家为主体对社会产品及国民收入进行分配所依据的社会生产关系，着重说明这种特殊的分配关系发展的规律性。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与社会主义金融实务方面的学科也是有区别的。社会主义金融实务方面的学科，例如，农村金融学、工商信贷学、国际金融学、银行会计学、保险学等，都是具体地运用政治经济学和货币银行学的基本原理，结合国家对金融方面的方针、政策，阐明各项金融业务应该怎样做、为什么这样做、以及如何做的问题。可见，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是金融实务学科的理论基础。

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是一门历史的科学。货币在社会第二次大分工后就出现了，随后发生了信用关系，银行在货币和信用关系的基础上由金银兑换业逐渐发展起来。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现代货币银行学便产生了。由于货币、信用和银行在不同的社会形态里，反映着不同的社会生产关系，所以，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与资本主义货币银行学具有不同的性质。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所揭示的规律，既有货币、信用和银行在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共有规律，又有在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产生的特殊规律。因此，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不能排除资本主义国家在货币银行方面合理的管理经验。同时，又要根据中国的实际情况，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进行分析，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

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必须大力发展战略生产力，实现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因此，金融体制改革必须深化，加强银行在宏观经济调节体系中的地位和作

用，按照货币流通规律控制货币供应量。以中央银行为领导，国家银行为主体，发展多种金融机构，运用多种方式和金融工具，聚集和融通资金，以推动经济的协调发展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具有中国特色的货币银行学，只有在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中，才能够逐渐建立与完善起来。

我们学会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很重要的方面就是要掌握和运用货币流通规律与信用资金运动规律，发挥信用和银行对社会主义经济的调节作用。这也就是我们学习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的目的。通过学习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可以为我们了解我国货币、信用和银行发展的新情况和学术界的最新研究成果。这样就为我们解决社会主义经济中所出现的货币银行问题提供了条件和基础。

## 目 录

<b>导 论</b> .....	( 1 )
<b>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的本质</b> .....	( 1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存在的必然性.....	( 1 )
一、社会主义社会必然存在商品交换关系.....	( 1 )
二、货币是社会主义社会商品交换的必然产物.....	( 3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的本质.....	( 6 )
一、货币是一般等价物.....	( 6 )
二、货币体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特点.....	( 7 )
三、人民币是价值符号.....	( 9 )
<b>第二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的职能和作用</b> .....	( 16 )
第一节 货币的职能.....	( 16 )
一、价值尺度职能.....	( 16 )
二、流通手段职能.....	( 20 )
三、贮藏手段职能.....	( 22 )
四、支付手段职能.....	( 25 )
第二节 货币的作用.....	( 27 )
一、核算作用.....	( 28 )
二、手段作用.....	( 29 )
三、媒介作用.....	( 29 )
四、选择作用.....	( 30 )
<b>第三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货币流通</b> .....	( 32 )
第一节 货币流通.....	( 32 )
一、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的特点.....	( 32 )
二、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的形式.....	( 34 )
三、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的渠道.....	( 35 )

<b>第二节 货币流通规律</b>	( 37 )
一、货币流通规律的基本内容	( 37 )
二、货币流通规律作用的范围	( 41 )
<b>第三节 货币流通的组织与调节</b>	( 43 )
一、货币流通量测定的范围与方法	( 43 )
二、货币流通正常的标志	( 45 )
三、根据货币流通规律组织与调节货币流通	( 48 )
<b>第四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货币制度</b>	( 51 )
<b>第一节 货币制度的发展</b>	( 51 )
一、纸币与信用货币	( 51 )
二、本位币制度的演变	( 52 )
<b>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建立</b>	( 55 )
一、革命根据地的货币制度	( 55 )
二、统一货币制度的建立	( 58 )
<b>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基本内容</b>	( 61 )
一、人民币是我国的法定货币	( 61 )
二、人民币是世界上较稳定的货币	( 62 )
三、我国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特点	( 64 )
<b>第五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信用</b>	( 66 )
<b>第一节 社会主义信用的性质</b>	( 66 )
一、信用的产生与发展	( 66 )
二、信用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存在的必然性	( 70 )
三、信用所体现的关系	( 72 )
<b>第二节 社会主义信用的作用</b>	( 75 )
一、信用是一种分配关系	( 75 )
二、信用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 77 )
<b>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信用形式</b>	( 79 )
一、国际信用	( 79 )
二、国家信用	( 79 )
三、商业信用	( 80 )
四、银行信用	( 81 )

五、民间信用	( 83 )
<b>第六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利息</b>	( 86 )
第一节 利息的性质	( 86 )
一、剥削制度下利息的性质	( 86 )
二、社会主义制度下利息的性质	( 88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利息的作用	( 89 )
一、动员闲置资金的动力	( 89 )
二、提高资金利用率的手段	( 90 )
三、管理经济的杠杆	( 91 )
四、发展金融企业的条件	( 92 )
第三节 利息率	( 92 )
一、利息率的种类	( 92 )
二、利息率的制定原则	( 93 )
三、利率体系	( 97 )
<b>第七章 金融体系</b>	( 100 )
第一节 我国金融体系	( 100 )
一、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 100 )
二、我国社会主义银行的建立过程	( 102 )
三、我国现行金融体系	( 105 )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与作用	( 112 )
一、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	( 112 )
二、社会主义银行的地位与作用	( 114 )
<b>第八章 中央银行的货币信贷管理</b>	( 119 )
第一节 货币政策	( 119 )
一、稳定币值是我国货币的基本政策	( 119 )
二、稳定币值的基本条件	( 122 )
三、货币政策工具	( 124 )
四、通货膨胀	( 129 )
第二节 我国信贷资金管理	( 132 )
一、我国信贷资金管理办法的演变	( 132 )
二、银行信贷的原则	( 134 )

三、银行信贷制度	( 136 )
四、完善信贷资金管理	( 138 )
<b>第九章 国内金融的基本业务</b>	( 140 )
第一节 专业银行的存款货币创造与收缩	( 140 )
一、原始存款和派生存款	( 140 )
二、派生存款的创造过程	( 142 )
三、存款货币的收缩	( 145 )
第二节 存款、贷款和结算业务	( 146 )
一、储蓄存款	( 146 )
二、银行信贷	( 151 )
三、转帐结算	( 154 )
第三节 其他金融业务	( 159 )
一、信托业务	( 159 )
二、租赁业务	( 162 )
三、保险业务	( 163 )
<b>第十章 资金市场</b>	( 166 )
第一节 社会主义资金市场存在的必然性	( 166 )
一、资金市场的含义与构成	( 166 )
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需要资金市场	( 169 )
第二节 资本市场的特点与发展	( 172 )
一、我国社会主义资本市场的特点	( 172 )
二、开拓我国资本市场的步骤	( 174 )
三、资本市场的管理	( 177 )
第三节 股票和债券	( 179 )
一、股票	( 179 )
二、债券	( 182 )
<b>第十一章 对外金融关系</b>	( 184 )
第一节 发展对外金融关系的意义	( 184 )
一、对外金融与国内经济、金融的关系	( 184 )
二、发展对外金融关系的意义	( 186 )
第二节 国际收支	( 187 )

一、国际收支平衡表	( 187 )
二、我国对外金融工作的基本方针	( 190 )
第三节 人民币汇价	( 191 )
一、汇价的决定	( 191 )
二、人民币的汇价	( 196 )
第四节 外汇管理	( 198 )
一、我国外汇管理的方针	( 198 )
二、我国外汇管理的主要内容	( 200 )
第五节 利用外资	( 201 )
一、我国利用外资的原则	( 201 )
二、利用外资的形式	( 202 )
第六节 对外结算	( 204 )
一、对外结算的对象	( 204 )
二、对外结算的方式	( 204 )
<b>第十二章 信贷平衡</b>	( 206 )
第一节 信贷资金运动及其基础	( 206 )
一、信贷资金运动	( 206 )
二、社会产品的再生产决定信贷资金运动	( 207 )
第二节 信贷收支	( 209 )
一、信贷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构成	( 209 )
二、信贷资金来源与运用之间的关系	( 214 )
第三节 影响信贷收支平衡的因素	( 216 )
一、信贷收支的平衡与不平衡	( 216 )
二、资金来源与运用在长、短期限上保持结构平衡	( 218 )
三、地区信贷平衡状况对全国信贷平衡的影响	( 219 )
四、财政收支状况对信贷平衡的影响	( 221 )
五、外汇收支对信贷平衡的影响	( 223 )
<b>后记</b>	( 225 )

#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的本质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 存在的必然性

### 一、社会主义社会必然存在商品交换关系

货币是商品交换过程发展的必然产物。因此，要弄清楚社会主义经济中货币存在的必然性，首先要分析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关系。

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商品经济是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和货币流通的总称。所以，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交换关系的客观性，也就是商品生产和货币流通存在的客观性。按照马克思关于商品经济存在原因的科学分析，社会分工是它存在的前提，生产者彼此独立则是它存在的原因。

马克思说：“分工是商品生产存在的条件。”<sup>①</sup>因为只有在社会发展到出现社会分工以后，才有不同生产者所生产的具有不同使用价值的产品，通过交换来满足人们的需要。所以，社会分工是商品交换的前提，它构成一切商品生产的一般基础。但是，仅有社会分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也不一定就会出现，例如，在古代印度公社里，虽有社会分工，但生产者并不是彼此独立的，因而产品不经过交换，只是在公社成员中平均分配。可见，在社会分工条件下，只有彼此独立的生产者所生产的产品，才会作为商品来进行交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5页。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社会分工广泛存在并将继续不继发展。生产的专业化与协作，无论从广度或深度哪方面来看，都远远超过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产生时的情形，与发达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情况基本上一样。所以，商品经济存在的前提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并没有消失，而是更加发展了。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商品交换的原因也依然存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虽然已经建立，但是，除社会主义公有制存在着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形式以外，同时还存在个体所有制以及其他非社会主义的所有制。不同所有制的企业必然要以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互相对待，通过等价交换的原则来交换产品。即使是在全民所有制内部各企业里，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不高，劳动还要作为谋生的手段，当劳动者的劳动与公有的生产资料相结合时，劳动必须得到报酬，它构成劳动者的个人物质利益。劳动者的物质利益不仅表现在劳动者个人之间，而且还表现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因为每个全民所有制企业都是一个劳动者集体；而各个企业都有各自的经济利益，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同时，各个企业在生产经营上所耗费的劳动是多种多样的，存在着质的差别，企业劳动者集体的物质利益又不能直接用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来衡量和实现，而必须通过交换采取迂回曲折的价值形式来衡量和实现。所以，各企业之间必然要以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互相对待。马克思曾说：“商品交换是在共同体的尽头，在它们与别的共同体或其成员接触的地方开始的。”<sup>①</sup>可见，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存在商品交换是符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

以上说明，社会主义社会的客观经济条件决定了整个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商品经济。商品交换也就广泛存在于社会主义经济之中。我国的商品交换关系按经济性质讲，具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6页。

体表现为如下几个方面：

1. 公有制经济单位之间的交换关系，其中有：全民所有制经济单位与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之间的交换关系；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各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相互之间的交换关系。

2. 公有制经济单位与职工、农民、个体经济相互之间的交换关系。

3. 其他的交换关系，诸如：个体经济相互之间的交换关系；职工、农民相互间以及他们与个体经济之间的交换关系；公有制经济、个体经济、私人经济与“三资”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等。

此外，随着对外经济往来的日益发展，对国外的商品交换关系也越来越重要。

## 二、货币是社会主义社会商品交换的必然产物

在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的各种具体形式的商品交换中，不论哪种交换关系，都需要以货币为媒介才能成立。因为进入交换的产品都是由劳动生产出来的，并且是在特定的生产过程中生产出来的。所以，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仍然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生产商品的劳动也具有具体劳动与抽象劳动二重性，商品虽然是个别生产单位或个别劳动的产物，但又必须实现为社会劳动。可见，体现在商品中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矛盾、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也仍然存在。解决这些矛盾的唯一途径和办法，就是要利用由交换过程发展所结晶的货币，利用货币来表现商品的价值，核算商品中所包含的社会劳动，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实现商品的价值。下面仅以全民所有制内部各企业间的商品交换为例来加以说明。

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因此，它们各自为社会生产的产品，不能无偿地调拨给其他企业单位；它们所需要的原材料、燃

料和动力，以及机器设备和厂房，也不能无偿地得到。也就是说，这些个别企业的劳动产品虽然是社会劳动的一部分，但又因为直接表现为个别劳动而不能实现为社会劳动，即不能直接归其他企业单位无偿使用。所以，只有当产品通过市场进行交换时，个别劳动才会获得社会承认。为此，必然要求以货币为媒介来进行等价交换，才能解决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矛盾，转让产品的使用价值给别的企业时，也就实现了价值。可见，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全民企业的经济性质决定了生产品必须通过货币进行交换，才能达到分配和消费的目的。

物质产品是这样，非物质产品即劳务也是这样。既然社会主义制度下物质生产部门的各个企业有自己的经济利益，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各个单位也必然有自己的经济利益，这些单位的劳动者在为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提供劳务时，也是一种商品交换活动，也需要货币来表现、衡量和实现其劳务价值。否则，他们的个别劳动就不会实现为社会劳动。

以上说明，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货币必然随着商品交换的存在而存在。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的年代，把货币斥为产生资产阶级的根源，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后果，这个反面事实也教训人们必须要发展商品货币关系。社会主义社会要不要发展商品货币关系，社会主义经济是不是商品经济，是一个长期没有完全解决的重大理论问题。我们现在已找到了科学的答案，其意义确实深远重大，只要回顾一下人们探索的历史和付出的代价，就会明白这一点。

马克思、恩格斯在一百多年前曾经预料：“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sup>①</sup>当然，这是以社会生产力极为高度的发展和人们觉悟有极大的提高为前提的。可是，这些条件尚不具备的社会主义社会将是什么情形呢？恩格斯在他晚年著作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3页。

《法德农民问题》中指出，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要把农民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由国家银行接受它们的一切抵押债务并将利率大大减低；从社会资金中抽拨贷款来建立大规模生产（贷款不一定或者不只是限于金钱，而且可以是必需的产品：机器、人工肥料等等）及其他各种便利。”<sup>①</sup>可见，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明确共产主义社会要消除商品、货币，但没有明确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很快就可以取消商品、货币，相反，要保留货币、银行来帮助农民合作化。不过，我们还不能由此得出社会主义社会需要发展商品经济的结论。

十月革命后，列宁曾经打算立即消灭商品、货币关系，后来的实践证明，这样做不利于国民经济的恢复和苏维埃政权的巩固，他便采取了新经济政策，保留了商品交换，利用了旧制度下的银行并转为国有。他说：“还在社会主义革命以前，社会主义者就说过，货币是不能一下子就废除的，而我们根据切身的经验也可以证实这一点。……货币暂时还要保留下，而且在从资本主义旧社会向社会主义新社会过渡的时期，还要保留一个相当长的时间。”<sup>②</sup>但是，他这样做，主要是从对当时占优势的小生产者的让步出发的，还没有明确社会主义大生产是否也需要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相反，他认为允许商品货币存在的新经济政策，“就是在很大程度上转到恢复资本主义。”<sup>③</sup>

斯大林在总结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时，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保留商品、货币关系的必要性。但是，他把商品限制在很狭小的范围内，不承认生产资料是商品，不承认价值规律对经济有调节作用，更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斯大林的这一理论长期在我国占主导地位。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0—311页。

②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38页。

③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45页。